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五华县转水镇下潭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村容村貌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五华县转水镇人民政府 地址：五华县转水镇 联系电话：13923019327 联系人：周宏
3	中介服务名称	五华县转水镇下潭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村容村貌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2. 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监理资质证书》。 3. 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原有地砖加铺 5 厘米厚水泥沥青 989 平方米，新建 2.1 米高围墙长 210 米，加高 0.7 米旧围墙长 126 米，外立面整治 12069 平方米，三线整治 2 千米，四小园建设 296 米，新建露天舞台 1 座，三清三拆 1800 平方米、学校足球场草皮铺设 2784 平方米等。
6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对五华县转水镇下潭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村容村貌建设项目进行监理服务工作，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
7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为止。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五华县转水镇下潭村。

8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1%-30%)。</p> <p>3. 计价标准：监理费为2万元。现拟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取方案择优报价下浮率(1%-30%)的选取方式选取服务单位，监理费签约合同价为：2万元*(1-中标竞价下浮率)计取。以最终中选的方案服务金额为准。</p>
9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为止
10	验收	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11	结算方式	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12	违约责任	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13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14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五华县转水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5日